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7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实施日期	2026年5/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5月22日-2026年8月21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①自有资金②自筹资金③银行贷款④银行理财产品⑤募集资金⑥其他
预计回购数量	202.604股
预计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814%
预计回购金额	17,222.3637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范围	837元/股-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6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前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2026年5月22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02,604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814%,购买的最低价为837元/股,最高价为9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7,222,363.73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约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7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资金: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回购股份来源: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6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种类: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1.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规定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将在按照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再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按照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存在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按照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6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出席会议,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第二十条以及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第二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连续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累计涨幅达到20%”第(三)项规定的“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年股票最高收盘价格的50%”条件。上述提议以及董事会审议时,程序等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实施日期	2026年5/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
方预计回购金额	2026年5月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数量范围	166元/股
回购用途	①弥补流动资金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③收购资产④用于理财产品⑤用于其他用途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301,204股-602,409股(按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3%-0.6%
回购价格范围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账户名称	898519498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内在价值的信心,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增强公司投资者对公司回购股份的信心,提升综合竞争力,并综合考虑公司股价情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1.如触发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触发回购实施期限,且回购股份实施金额达到回购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日起提前届满。

(2)触发回购实施期限,且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回购最低限额,则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股份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之日起提前届满。

2.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公告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之日止;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期间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法律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序号	回购用途	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1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301,204-602,409	0.23-0.65	5,000-10,000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3个月内

本次回购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大宗回购、协议收购的方式进行,回购价格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发现金红利、配股、股票新发行或回购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予以锁定,全部计入有限售条件股份,根据测算,预计公司回购股份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照下限测算)		回购后(按照上限测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301,204	0.22	602,409	0.65
无限售条件股份	92,754,116	100	92,452,912	99.68	92,151,707	99.35
股份总额	92,754,116	100	92,754,116	100	92,754,116	1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1.截至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309,108.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43,202.29万元,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10,000万元(含)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3.24%、4.11%,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等方面因素,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回购的完成后,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结构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是否存在敏感期与内幕信息知情人联合买卖及敏感期内的交易,以及在回购期间内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  
经自查,公司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不存在与内幕信息知情人联合买卖,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以上人员在回购期间内无明确减持计划。若上述人员后续有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向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情况  
公司已分别向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质询,向未来3个月、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上述人员承诺有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依法实施后至到期前转让的限制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按照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再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实施出售,未使用部分将予以注销,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需要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况,若公司回购股份未获批准进行注销,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回购股份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和实施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协议、合同、文件等。

1.在回购期间内聘请中介机构,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2.依据有关规定及监管机构的要求调整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3.根据实际需要,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有关的其他事宜;

4.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合同、协议等。

6.如监管部门的关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环境发生变化,除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外,还将根据最新的市场行情和监管要求,及时调整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并履行相应程序。

7.依据适用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其以上未列明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需的事宜。

三、回购股份的不确定性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规定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董事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将在按照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再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按照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出售,存在未出售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按照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账户号码:8885194188  
(二)后续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8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治疗。此前,针对 AMI 疾病,暂无相关创新药进入临床 III 期阶段及申报上市。截至本公告日,SGC001 临床试验申请(IND)已先后获得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CDE)的临床试验批准,2026年3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突破性治疗药(BTD)资格。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并于2026年3月9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并于2026年4月26日在北京召开 SGC001 III 期临床试验启动会,参会20余家单位参会。另外,拜耳医药 SGC001 项目也获得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被北京市科委列为医药创新品种平台培育项目,并获得2026年“创新药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

本次新增适应症与药监局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合作研发的 SGC001 靶向抗体在研药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IND)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受理,标志该药具有潜在 First-in-Class (FIC) 价值的重磅候选药,在首个急性心梗适应症 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后,进入多适应症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国家卫健委急性缺血性脑卒中诊疗指南(2025 年修订版)》,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治疗主要包括溶栓治疗、镇痛与营养支持、针对脑保护和脑功能康复的治疗,以支持治疗为主,尚无针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特异性治疗药物,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研发急性有效的创新药迫在眉睫,SGC001 通过靶向神经 S100A9/AB 通路,抑制炎症因子释放,减轻脑组织及全身炎症反应,从而改善神经功能,实现 48 小时内治疗窗口可及治疗效果,并能显著降低短期死亡率的风险。因此,SGC001 有望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带来一种有效的治疗选择。

三、研发优势  
SGC001 研发优势特点:新药研发具有科技、高风险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获取上市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展,并及时研发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治疗。此前,针对 AMI 疾病,暂无相关创新药进入临床 III 期阶段及申报上市。截至本公告日,SGC001 临床试验申请(IND)已先后获得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CDE)的临床试验批准,2026年3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突破性治疗药(BTD)资格。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并于2026年3月9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并于2026年4月26日在北京召开 SGC001 III 期临床试验启动会,参会20余家单位参会。另外,拜耳医药 SGC001 项目也获得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被北京市科委列为医药创新品种平台培育项目,并获得2026年“创新药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

本次新增适应症与药监局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合作研发的 SGC001 靶向抗体在研药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IND)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受理,标志该药具有潜在 First-in-Class (FIC) 价值的重磅候选药,在首个急性心梗适应症 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后,进入多适应症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国家卫健委急性缺血性脑卒中诊疗指南(2025 年修订版)》,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治疗主要包括溶栓治疗、镇痛与营养支持、针对脑保护和脑功能康复的治疗,以支持治疗为主,尚无针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特异性治疗药物,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研发急性有效的创新药迫在眉睫,SGC001 通过靶向神经 S100A9/AB 通路,抑制炎症因子释放,减轻脑组织及全身炎症反应,从而改善神经功能,实现 48 小时内治疗窗口可及治疗效果,并能显著降低短期死亡率的风险。因此,SGC001 有望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带来一种有效的治疗选择。

三、研发优势  
SGC001 研发优势特点:新药研发具有科技、高风险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获取上市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展,并及时研发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治疗。此前,针对 AMI 疾病,暂无相关创新药进入临床 III 期阶段及申报上市。截至本公告日,SGC001 临床试验申请(IND)已先后获得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CDE)的临床试验批准,2026年3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突破性治疗药(BTD)资格。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并于2026年3月9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并于2026年4月26日在北京召开 SGC001 III 期临床试验启动会,参会20余家单位参会。另外,拜耳医药 SGC001 项目也获得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被北京市科委列为医药创新品种平台培育项目,并获得2026年“创新药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

本次新增适应症与药监局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合作研发的 SGC001 靶向抗体在研药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IND)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受理,标志该药具有潜在 First-in-Class (FIC) 价值的重磅候选药,在首个急性心梗适应症 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后,进入多适应症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国家卫健委急性缺血性脑卒中诊疗指南(2025 年修订版)》,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治疗主要包括溶栓治疗、镇痛与营养支持、针对脑保护和脑功能康复的治疗,以支持治疗为主,尚无针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特异性治疗药物,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研发急性有效的创新药迫在眉睫,SGC001 通过靶向神经 S100A9/AB 通路,抑制炎症因子释放,减轻脑组织及全身炎症反应,从而改善神经功能,实现 48 小时内治疗窗口可及治疗效果,并能显著降低短期死亡率的风险。因此,SGC001 有望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带来一种有效的治疗选择。

三、研发优势  
SGC001 研发优势特点:新药研发具有科技、高风险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获取上市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展,并及时研发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治疗。此前,针对 AMI 疾病,暂无相关创新药进入临床 III 期阶段及申报上市。截至本公告日,SGC001 临床试验申请(IND)已先后获得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CDE)的临床试验批准,2026年3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突破性治疗药(BTD)资格。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并于2026年3月9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并于2026年4月26日在北京召开 SGC001 III 期临床试验启动会,参会20余家单位参会。另外,拜耳医药 SGC001 项目也获得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被北京市科委列为医药创新品种平台培育项目,并获得2026年“创新药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

本次新增适应症与药监局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合作研发的 SGC001 靶向抗体在研药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IND)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受理,标志该药具有潜在 First-in-Class (FIC) 价值的重磅候选药,在首个急性心梗适应症 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后,进入多适应症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国家卫健委急性缺血性脑卒中诊疗指南(2025 年修订版)》,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治疗主要包括溶栓治疗、镇痛与营养支持、针对脑保护和脑功能康复的治疗,以支持治疗为主,尚无针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特异性治疗药物,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研发急性有效的创新药迫在眉睫,SGC001 通过靶向神经 S100A9/AB 通路,抑制炎症因子释放,减轻脑组织及全身炎症反应,从而改善神经功能,实现 48 小时内治疗窗口可及治疗效果,并能显著降低短期死亡率的风险。因此,SGC001 有望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带来一种有效的治疗选择。

三、研发优势  
SGC001 研发优势特点:新药研发具有科技、高风险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获取上市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展,并及时研发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治疗。此前,针对 AMI 疾病,暂无相关创新药进入临床 III 期阶段及申报上市。截至本公告日,SGC001 临床试验申请(IND)已先后获得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及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审评中心(CDE)的临床试验批准,2026年3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授予的突破性治疗药(BTD)资格。该项目已于2026年3月启动 III 期临床试验,并于2026年3月9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并于2026年4月26日在北京召开 SGC001 III 期临床试验启动会,参会20余家单位参会。另外,拜耳医药 SGC001 项目也获得北京市科技计划项目支持,被北京市科委列为医药创新品种平台培育项目,并获得2026年“创新药研发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支持。

本次新增适应症与药监局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合作研发的 SGC001 靶向抗体在研药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IND)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受理,标志该药具有潜在 First-in-Class (FIC) 价值的重磅候选药,在首个急性心梗适应症 III 期临床试验结束后,进入多适应症临床开发阶段。

根据《国家卫健委急性缺血性脑卒中诊疗指南(2025 年修订版)》,急性缺血性脑卒中治疗主要包括溶栓治疗、镇痛与营养支持、针对脑保护和脑功能康复的治疗,以支持治疗为主,尚无针对急性缺血性脑卒中的特异性治疗药物,存在巨大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研发急性有效的创新药迫在眉睫,SGC001 通过靶向神经 S100A9/AB 通路,抑制炎症因子释放,减轻脑组织及全身炎症反应,从而改善神经功能,实现 48 小时内治疗窗口可及治疗效果,并能显著降低短期死亡率的风险。因此,SGC001 有望为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带来一种有效的治疗选择。

三、研发优势  
SGC001 研发优势特点:新药研发具有科技、高风险的特点,从临床前研究获取上市周期长,过程中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品的上市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内对公司业绩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子公司的相关研发进展,并及时研发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0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39

##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子公司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热景生物”)控股子公司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医药”)自主研发的创新药 SGC001 注射液新增适应症急性缺血性脑卒中适应症临床试验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SGC001 注射液  
申请事项:新增适应症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2006066

申请人:北京热景生物技术医药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二、药品的研发情况  
SGC001 是一款由拜耳医药研发团队联合首都医科大学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共同开发研制的急救用单克隆抗体药物,适用于急性心肌梗死(Acute Myocardial Infarction, AMI)【首先开展的适应症为“前壁 ST 段抬高型心肌梗死”】患者的急救